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清城管字[2026]85号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对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第 078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王红燕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修缮泰山南路与世纪大街交叉口南侧破损坑洼路面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该路段维修项目正在按程序申请财政资金，待资金落实到位后，将立即组织施工单位进场实施路面修复，消除道路安全隐患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: 邵世博

联系人及电话: 李 磊 8299835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9月18日印